

证券代码：831255

证券简称：佳和电气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 杭州佳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4 日
- 会议召开地点：佳和大厦 15F 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通讯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4 日以书面或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胡雪钢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董事曹斌、钱晟和沈黎渊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如有）。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已就 2024 年度工作进行了分析总结，并提出 2025 年度工作计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向董事会做总经理工作报告，总结了 2024 年度工作情况，并提出 2025 年度工作计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杭州佳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7）及《杭州佳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关于公司 2024 年财务决算主要指标的总结。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杭州佳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4 年度审计报告》

1.议案内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天健审[2025]7981 号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利润不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 2024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及支付股东股利，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贷款额度预计并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办理贷款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2025 年公司及子公司拟向有关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 17,000.00 万元的贷款。在上述贷款额度内，董事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办理贷款相关事项。本项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杭州佳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佳骅科技有限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2025 年拟向相关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贷款用于建设佳和电气综合能源中心生产及研发项目。公司为其提供担保。

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维格泰电气科技有限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2024 年拟向相关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 1,000.00 万元的贷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为其提供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杭州佳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预计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继续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择机购买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择机购买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的事项即将三年到期。为充分利用公司及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提高公司及子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继续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择机购买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余额可以滚动使用，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杭州佳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择机购买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搬迁至新建佳和大厦办公，公司拟变更注册地址。原住所：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银湖街道富闲路9号银湖创新中心6号四层410室，变更后住所：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银湖街道中秋路88号佳和大厦13层，最终以工商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拟变更注册地址，对公司章程的第一章第五条进行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杭州佳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2025年5月22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杭州佳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

编号：2025-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适用于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的情形）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业务的经营发展需要，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公司董事长胡雪钢、子公司浙江维格泰电气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法人曹斌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相关银行的授信、借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等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杭州佳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胡雪钢和曹斌回避表决，其一致行动人钱晟和沈黎渊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佳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杭州佳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